

校研通〔2019〕61号

关于开展2019年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 建设项目申报和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深入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意见（教研〔2013〕3号）》及《教育部关于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案例教学和联合培养基地建设的意见》（教研〔2015〕1号）等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提高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扎实推进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学校决定开展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和中期检查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申报

1.建设目的

案例教学是一种通过模拟或者重现现实生活中的一些场景，让学生把自己纳入案例场景之中，通过讨论或者研讨来进行学习的一种教学方法。它强调以学生为中心，以案例为载体，通过呈现案例情境，将理论与实践紧密结合，引导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从而掌握理论、形成观点、构建体系、提高能力。加强案例教学，是强化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能力培养，推进教学改革，促进教学与实践有机融合的重要途径，是推

动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的重要手段。通过案例库建设改变传统的教学方法，以此为契机带动教学方法的全面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保证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

2. 申报条件

1) 我校现有在籍研究生的专业学位类别及其领域，本次申报各专业领域限报 1 项。

2) 原则上以培养方案中适宜采用案例教学的必修课程为主，特色鲜明优异的专业选修课也可申请。

3) 项目负责人应为本领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系统讲授过相关课程且教学效果良好的任课教师，鼓励联合校外具有丰富实践经验、能为我校专业学位研究生授课的专业技术人员参与。

4) 案例库建设中所涉及的案例应符合典型性、客观性、先进性和创新性的要求，成果应该能够在专业学位课程教学中运用，并可在相关专业范围内共享。

3. 基本要求

1) 建成的案例库应具有以下条件：案例数量多且形式多样化，每个案例库中至少应包含 10 个案例；案例应结合社会热点问题，或所在专业领域内重点问题、前沿问题、代表性问题；原创性案例不得少于 30%。

2) 案例库建设的成果形式：案例文本，并辅以多媒体课件的形式予以展现，课件应做到文字、图片、表格乃至动画相结合，每个案例的授课时间不少于 3 学时。鼓励各专业学位领域在建设案例库的基础上形成案例教材。

3) 案例库建设应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恪守学术道德，维护学术尊严。建设过程真实可靠，不得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占他人学术成果，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数据可靠，成

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凡因项目内容、成果或建设过程引发的法律、学术、产权或经费使用问题引起的一切纠纷，责任由项目负责人承担。

4) 学校鼓励专业学位领域研发建设课程系列案例库，专业学位领域负责人应统筹考虑，规划本专业学位案例库建设，按计划、分步骤规划建设。

5) 不同专业学位类别(领域)的案例库，其体例、格式、侧重点可有所不同，各显特色，请参照教指委对案例库的相关要求进行编写。我校的《指导性案例库格式与体例》见附件2。

6) 通过评审予以立项并验收合格的案例库的知识产权归学校及编写者。

4.建设时间

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周期为1-2年(从项目立项时起)，本期案例库建设项目结项时间为2021年10月。

5.评审与管理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应认真做好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的评选、推荐工作，切实做到公平、公开、公正，真正筛选出确有创新性、实用性的建设项目。

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对各单位上报材料进行评审，评选出拟同意建设案例库。

6.经费支持

1) 学校对批准立项建设的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拟给予2万元的建设经费。首期下拨经费为资助总金额的50%，验收合格后下拨余款。

2) 案例库编写经费应做到专款专用，主要用于教学资料(参考书、教学软件等)的购置和复印、实验用品的购置、外出调研、参加教学研讨会或培训费、教学课件制作费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克扣或

挪用。

7.验收

验收时需提交《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结项报告书》(附件6)和不少于5000字的案例文本各一式两份和电子文档各一份,以及多媒体课件一份。验收方式为汇报与成果展示。案例库的成果以多媒体课件的形式予以展示,课件应做到文字、图片、表格、动画、音像相结合。鼓励在案例库的基础上形成案例教材或讲义。

验收合格的案例库在研究生院和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院备案;同时通过验收的教学案例开发成果,进入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案例库。并积极推动案例库在教学中的运用,逐步建立起以案例教学为特色的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教学与能力培养体系。

二、项目中期检查

1.检查对象

2018年批准立项的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项目名单见附件3)。

2.中期检查形式

1)课堂教学效果检查,组织学生填写《湖南理工学院研究生课程案例库教学效果调查表》(见附件5)。

2)各项目负责人于11月15日前将项目中期检查材料送研究生院,由研究生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验收。

3.中期检查材料要求

各项目负责人填写《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中期报告书》(见附件4)一式三份,并提交《湖南理工学院研究生课程案例库教学效果调查表》一份。

4.其它

1)案例教学是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学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专业学位

授权点合格评估体系中的重要内容之一。各学院应积极重视，并以本次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为契机，大力推进案例教学的发展。

2) 对于获准资助立项的案例项目，应加强指导并给予支持。对于未按时完成建设目标的将停止该学院下一期项目资助申报资格。

3) 各专业硕士培养单位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前根据本专业学位授权点开展案例教学情况，积极组织基础较好，教学急需的课程，对申报的项目进行评选，择优推荐，并将推荐的《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书》(一式三份)(见附件 1)交至研究生院培养办，电子档发至 yzc@hnist.edu.cn 联系人：闫老师；联系方式:668669。

附件：

- 1.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申报书
- 2.指导性案例库格式与体例
- 3.2018 年批准立项的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
- 4.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中期报告书
- 5.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教学效果调查表
- 6.湖南理工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课程案例库建设项目结项报告书

研究生院

2019 年 10 月 21 日